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			
機關名稱	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	**機關代碼**	3.13.20.19
機關地址	970 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 19 號		
標案案號	106-I-01020-052-001	**公告次數**	3
是否刊登公報	是	**公告日期**	107/06/07
財物名稱	106 年度花蓮溪與萬里溪匯流口疏濬兼供土石採售分離（收入）(第三次)	**聯絡人**	林馳源
電子郵件信箱	wra0420@wra09.gov.tw	**聯絡電話**	(03) 8325103 分機 2110
截止投標	107/06/13 09:00		
開標時間	107/06/13 09:30		
開標地點	本局第二會議室		
投標資格摘要	1. 第一類：於開標前一日屬礦務局依「第一類砂石碎解洗選場現地認定基準」規定公布之廠商。 2. 第二類：係指非第一類廠商而依法辦妥土石採取業（營業項目代碼：B6）、具砂石買賣商業登記（F111030、F111090、F211010）、綜合營造業（E101）、土木包工業（E102）、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（E103021）或疏濬業（E401）等營業項目之公司或商業登記者。 3. 本次開放第一、二類廠商均可投標，第二類廠商參加投標者，應與第一類廠商共同投標。第一類廠商單獨參與投標時，不得再與第二類廠商共同投標，或第一類廠商參與共同投標時，亦不得與多家第二類廠商共同投標，其有違反規定者，依第十二點第一項第七款論處。	**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**	至本局自行購取
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紙本標單費 500 元，須以現金繳納。	**收受投標文件地點**	97046 花蓮縣花蓮市仁愛街 19 號本局秘書室或花蓮郵局第 179 號信箱
保證金額度	320,000 元	**變賣標的所在地**	花蓮縣鳳林鎮

財物變賣公告管理新增作業成功			
現場查看時間	有意投標者自行前往勘查（位置：萬里溪疏濬工區）	**底價金額**	1,600,000 元
附加說明	1. 標售總量 60 萬公噸，每家標購數量 4 萬公噸，預計決標 15 家。 2. 本標案土石係屬天然河床料，有意投標者應自行前往勘查。得標廠商應自備合法車輛，於機關排定提貨時間（25 工作天）內完成提貨，逾期依「標售土石提貨注意事項」辦理。 3. 本標案採「多數平均價決標」，決標原則請參閱「標售土石投標須知」及「經濟部水利署多數平均價決標標售土石處理原則」。 4. 本標案一經決標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 6 日內（末日遇例假日順延之）將各項證件正本提供機關查驗，影印本與正本不符者，其押標金不予發還，並取消得標資格。得標廠商應於通知載運日前一星期內將土石價款一次繳交。 5. 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：請依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辦理；以現金繳納者，請匯入本局押標金專戶台灣銀行花蓮分行水利署水資源作業基金－九河局４１０專戶 018036073822 帳號，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証件封內或當場繳交；本局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。（以匯款方式繳納者，押標金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，本局將於日後以匯款方式退還） 6. 廠商如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，請於開標 3 日前以書面向本局提出，逾限者不予受理。 7. 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台北市福州街 15 號）專線：（02）23971592、經濟部水利署台中郵政第 47 支局七號信箱或電話（04）22501578。 8. 檢舉受理單位： ＊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49 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 74 號；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；電話：02-02918888） ＊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10 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66 號；10099 國史館郵局 153 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 ＊花蓮縣調查站（地址：970 花蓮縣花蓮市中美路 3 之 33 號;花蓮郵政 60000 號信箱、電話：03-8338888） ＊部會署-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(地址:100 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 15 號、電話:02-23212200 分機 695、傳真：02-23971590）		
更新資訊			
更新原因	新增		
最後更新人員	林馳源	**最後更新時間**	107/06/07